

提醒您

國保保費也可以減免

符合國保納保資格並按時繳納，年滿65歲就能享有老年年金給付，在參加本保險期間，分娩或早產可請領生育給付、發生重度以上身心障礙或死亡，便有身心障礙年金或喪葬給付和遺屬年金可請領，保障多元！

### 全家人口收入平均值未達一定標準者，即符合保費減免

國保保費 =  $18,282 \times 9\% = 1,645$ 元

(依國民年金法第10條規定，保險費率每二年調高0.5%至上限12%)

| 被保險人身分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被保險人每月自付金額/比率 |
|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|
| 一般民眾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987元 / 60%    |
| 一定標準者<br>所得未達 | 未達當年度最低生活費1.5倍<br>(109年度為每人每月未達18,582元)     | 494元 / 30%    |
|               | 未達當年度最低生活費1.5倍未達2倍<br>(109年度為每人每月未達24,776元) | 740元 / 45%    |

註：1.全家人口包含配偶、一親等之直系血親(父母和子女)、同一戶籍之其他直系血親、認列綜合所得稅扶養親屬免稅額之納稅義務人。

2.109年度每月最低生活費為12,388元。

民眾可向戶籍地區公所、臺南市政府社會局及各社會福利服務中心(安康區、玉井區除外)申請「所得未達一定標準認定」，若符合資格，保費可減免喔！

### 舉例說明

先生每月工作收入42,000元，太太是家庭主婦(以109年基本工資23,800元計算)。

父母均為65歲，另有15歲小孩仍就學中(假設均無利息收入)。

太太申請減免時，其計算方式如下：

家庭總收入： $42,000 + 23,800 = 65,800$ 元

全家人口數：5人

家庭總收入平均分配全家人口：

$(65,800) \div 5 = 13,160$ 元 < 最低生活費1.5倍，只需負擔保費的30%。

按時繳國保  
老年不煩惱

# 國保保費 該如何辦理減免呢？

## 起床了！別再讓自己權益睡著了



國民年金-社會局網站



Facebook  
大臺南國民年金粉絲團

### 需準備文件

- 本人申請：申請人身分證正反面影本、印章。
- 委託代辦：代辦人身分證正反面影本、印章。

申請人及應列計全家人口(即父母、配偶、子女、同一戶籍之其他直系血親、納稅義務人)有下列情形者，請檢附以下文件：

1. 16~25歲學生，檢附學生證正反面影本(須蓋有當年度註冊章或提供當學年度註冊繳費單影本、在學證明)。
2. 身心障礙證明影本。
3. 服兵役證明影本。
4. 職業軍人身分證明影本。
5. 領有公費證明。
6. 領取月退(撫)金相關證明文件影本。
7. 領取失業給付相關證明文件影本。
8. 入獄服刑、羈押、拘禁相關證明文件影本。
9. 公立醫療機構或評鑑合格醫院開立之最近3個月內診斷證明書(醫囑內容須註明3個月以上之治療或療養致不能工作)。
10. 一親等直系血親為外國籍者：經相關單位驗證之親屬關係證明、存歿證明(前述文件開立時間須為自申請日往前推算三個月內始為有效文件；文件為外文者另須檢附中文譯本)。

### 詳情請洽 臺南市政府社會局

永華市政中心 299-1111轉7965・7966

民治市政中心 632-2231轉6528

安平區家庭福利服務中心 293-3115・293-3116・293-3117

北門區家庭福利服務中心 723-8947

善化區家庭福利服務中心 581-6772・581-7721

新豐區家庭福利服務中心 230-1910

安南區社會福利多功能活動中心 255-2700・255-2711